华商银行个人客户结构性存款
产品说明书及确认函

华商银行郑重提示：**结构性存款不同于一般性存款，具有投资风险，您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在叙做结构性存款业务前，您应仔细阅读结构性存款协议及本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特别是风险揭示书专页内容），确保自己完全明白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具体情况和所涉及的各类风险，在独立、审慎判断之后自行决定叙做结构性存款业务。

产品说明专页

产品编号	GR-20211124001		
产品名称	个人客户挂钩黄金区间计息型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027 期		
产品期限	180 天	**本金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计划发行量	5000 万元		
募 集 期	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3 点		
24 小时投资冷静期	募集期结束后 24 小时内。24 小时投资冷静期内，支持撤销产品购买申请，华商银行将遵从投资者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及时解除资金冻结。		
起 息 日	2021 年 11 月 24 日	**到 期 日**	2022 年 5 月 23 日
适用客户群	个人客户	**发行方式**	公开发行
起点金额及递增金额	个人客户购买起点金额为 1 万元，超出部分以 1 万元递增		
产品成立	产品最终规模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如实际募集规模低于计划发行量，华商银行有权视情况宣告本产品不成立，并于产品宣告不成立日 T+1 日内解除资金冻结。如在产品起息日（含）之前，因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等原因，经华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原产品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时，华商银行有权宣告该产品不成立，并于产品宣告不成立日 T+1 日内解除资金冻结。		
本金支付	本金 100%支付		
衍生交易结构	区间计息型		
挂钩标的	黄金 9999		
观察期	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每个交易日（除到期日前一个交易日及到期日当天）		
观察区间	观察区间下限值：期初价格×55%；观察区间上限值：期初价格×145%		
观察值参考	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SGE】在观察期的收盘价		
期初价格	起息日前一个交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SGE】的收盘价		
交易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和商业银行均对外正常营业的日期		
衍生部分估值方法	到期现金流折现		
提前赎回	本产品不可提前赎回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4.05%
预计最低年化收益率	1.50%
产品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	**产品到期按公式 A%×n1/N＋B%×n2/N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 6 位，即百分号形式小数点后 4 位）计算产品实际年化收益率。** 其中：A%为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B%为预计最低年化收益率，n1 为观察期挂钩标的观察值大于观察区间下限值且小于观察区间上限值的天数，n2 为观察期挂钩标的观察值大于等于观察区间上限值或小于等于观察区间下限值的天数，N 为观察期总天数。 **（参见假设情景分析）**
产品评级及适用客户类型	本产品风险等级为**二级**（中低风险），适用于风险评估结果**为谨慎型、稳健型、进取型和激进型**的个人客户。
计息基础	产品存续实际天数/365
产品销售机构	华商银行总行、深圳分行、深圳科技园支行、广州分行
销售渠道	产品销售机构营业柜台、手机银行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后 **1 个工作日（T+1）内**
工作日	北京工作日，遇节假日顺延
付息方式	单利计算，到期一次性支付。
产品质押	本产品不支持华商银行质押
对账单	通过销售机构营业柜台办理的，华商银行按月向客户提供电子对账单；通过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以及其他电子渠道办理的，客户通过电子银行渠道查询对账单信息。
假设情景分析	假设某客户在银行叙做一笔本金为 10000 元人民币的产品，产品起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4 日，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4 日，产品期限为 92 天，观察期为 2021 年 3 月 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 日期间的交易日（共计 61 天），产品设置的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3%、预计最低年化收益率 1.1%，观察区间上、下限分别为 490.46 元、264.10 元。 **情景 1（最好情况下）：** 假设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SGE】在观察期的收盘价一直高于 264.10 元且低于 490.46 元，则到期日按照 3%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如下： 10000×3%×92÷365=75.62 元 **情景 2：** 假设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SGE】在观察期的收盘价有 3 个观察日高于等于 490.46 元或低于等于 264.10 元，其余观察日均高于 264.10 元且低于 490.46 元，则到期日产品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61-3）/61+1.1%×3/61=2.9066% 产品到期收益为： 10000×2.9066%×92÷365=73.26 元 **情景 3（最坏情况下）：** 假设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SGE】在观察期的收盘价一直低于等于 264.10 元或高于等于 490.46 元，则到期日按照 1.1%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如下： 10000×1.1%×92÷365=27.73 元

压力测试下收益波动情形	本产品挂钩结构最大损失有限，即使挂钩标的走势出现极端波动，出现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投资者到期仍可获得全额本金返还及产品说明书约定的预计最低年化收益率之收益。
其他约定	若本产品成立，投资者购买产品当日至产品起始日之间计付活期利息，但上述利息不计入投资者认购本金。

客户权益须知专页

一、结构性存款办理流程

客户申请结构性存款业务可通过华商银行各分支机构营业柜台及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办理，其中**通过网点柜台渠道办理的主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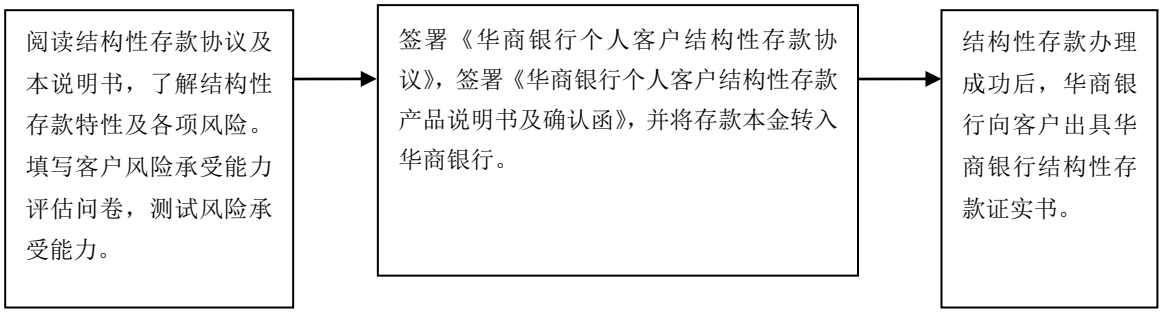

通过华商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办理的主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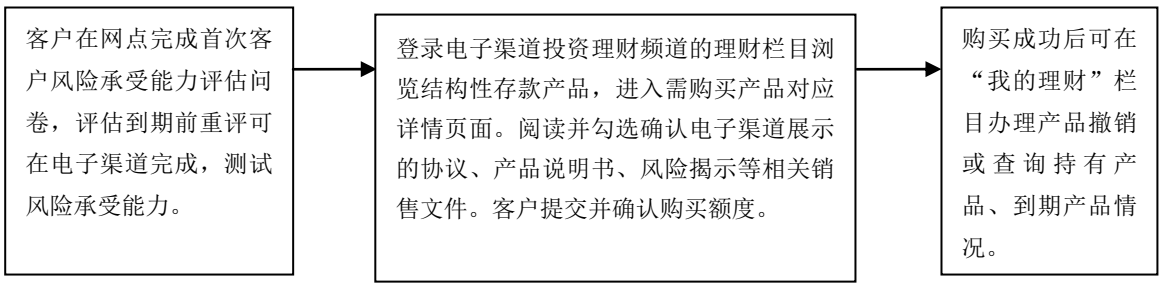

本产品销售渠道以产品说明专页为准。

二、信息披露

（一）信息披露方式

产品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信息披露材料（不含对账单）将上传至华商银行官网（www.cmbcn.com.cn）“产品与服务”-“个人金融服务”-“投资理财”-“结构性存款”专栏，客户可登录官网查阅；产品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信息披露材料（不含对账单）将发送至客户预留的联系人电子邮箱或客户指定的电子邮箱，客户应及时查收；客户还可前往最近的营业网点或向管户客户经理索取信息披露材料。客户预留在华商银行的联系人电子邮箱变更的，应及

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华商银行，否则由此引起的信息接收失败等后果由客户自行承担。

（二）信息披露材料

1、销售文件（产品成立前）

2、发行报告（产品成立之后 5 日内）

3、对账单（披露频率及披露方式见产品说明专页）

4、到期报告（产品终止后 5 日内）

5、重大事项报告（如有）

6、临时性信息披露（如有）

三、风险测评流程

1、个人客户购买个人结构性存款，需要使用《华商银行个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题涉及自身财务状况、投资经验、投资风格、风险承受能力四个方面共 11 小题，得出风险测评结果。

2、个人客户首次购买个人结构性存款前，必须在华商银行各营业网点进行首次风险承受能力评估；若超过一年未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或影响客户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或判断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产生变化，在再次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主动在华商银行网点、网上银行或手机银行等渠道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投资者不准确、不完整地填写问卷可能对产品认购带来不利影响，华商银行对因此产生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风险评估评级定义及各评级与产品风险等级的匹配关系详见下表：

客户风险测评等级与产品风险等级匹配表

风险评级 适合的投资者	一级 低	二级 中低	三级 中等	四级 中高	五级 高
保守型投资者。保守型投资者属于可以承担风险较低、为保本愿意牺牲资本升值机会的投资者，适合投于以保本为主、价值波动幅度很小、风险程度为低的投资工具。	√				
谨慎型投资者。谨慎型投资者属于可以承担低至中低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基本能够保本、且有若干升值能力的投资工具。	√	√			
稳健型投资者。稳健型投资者属于可以承担中等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够提供温和升值能力，而价值有温和波动的投资工具。	√	√	√		
进取型投资者。进取型投资者属于可以承担中高风险类型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够提供较好升值能力，而价值波动较大的投资工具。	√	√	√	√	
激进型投资者。激进型投资者属于可以承受高风险类型，为追求较好收益愿意承受可能失去大部分甚至全部投资本金的投资亏损的投资者，适合投资于能够提供高升值能力、价值波动幅度大的投资工具。	√	√	√	√	√

四、客户咨询及投诉渠道

若客户在结构性存款办理中有任何的疑问或不满，通过以下途径反馈至华商银行：

1、销售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营业网点的工作人员；

2、华商银行 400-111-6558 客户服务电话。

华商银行将按照相关流程予以受理。

风险揭示书专页

风险提示：结构性存款非一般银行存款，到期只能保障本金返回，不保障产品收益。本风险揭示书列举的具体风险并不能穷尽结构性存款的所有风险。以下风险揭示内容请详细阅读，在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结构性存款蕴含风险的基础上，通过自身判断自主参与交易，并自愿承担相关风险：

1．利率风险：在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收益率将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客户获得的收益率将有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2．流动性风险：客户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不可提前赎回。

3．市场风险：产品的收益与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参考值波动幅度较大，以致观察期挂钩标的参考值一直处于预设区间外，则客户仅能获得预计最低年化收益率。

4．政策法律风险：本结构性存款是针对当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设计而成，如国家财政货币政策、税收政策、投资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调整与变化，或因监管机构要求提前终止产品，可能影响到本结构性存款的受理、成立、衍生交易投资、兑付等的正常进行。若出现上述情况，可能会导致客户收益减少甚至损失。

5．提前终止风险：如结构性存款协议条款约定了只有银行有权行使对产品期限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展期），一旦银行选择了行使条款中所订明的权利时，则该笔结构性存款收益为零。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电力故障、网络故障、计算机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确认函

本人充分理解并认可《华商银行个人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以及上述产品说明书的全部条款和内容，清楚知晓本产品的风险，自愿承担相关风险。根据《华商银行个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本人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为_____型，购买本产品是经本人独立判断之后所做出的符合本人真实意愿的决定。

现向贵行申请叙做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贵行有权按照本确认函进行成交。产品成交信息以贵行提供的《华商银行结构性存款证实书》或通过电子渠道投资理财查询结构性存款产品持有金额、起息日、到期日等相关信息为准。若产品起息日当天未能成交，则本确认函自动失效。本人确认购买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金额及账号信息如下：

购买金额（大写）：_____

购买户名：_____

购买账号：_____

请全文抄录以下文字以完成确认：

本人已经阅读风险提示，清楚知晓本产品的风险，自愿承担投资风险。

_____

客户签名：_____　　年　　月　　日

银行客户经理声明：本人已经向客户如实介绍了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并亲自见证了客户签署上述文本。

银行客户经理签名：_____　　客户经理统一认证号：_____

复核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